

少年史地叢書

爪哇一瞥



商務印書館發行

少年史地叢書

爪哇一瞥

英國謝爾特馬著
李毓芳譯

商務印書館發行

Young Men's Historical and Geographical Series

J A V A

By

J. F. SCHELTEMA, M. A.

Translated by

LI YÜ FANG

1st ed., Nov., 1926

Price: \$0.30, postage extra

THE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SHANGHAI, CHINA

ALL RIGHTS RESERVED

中華民國十五年十一月初版

回(少年史)
地叢書 爪哇一瞥(一册)

(每册定價大洋叁角)
(外埠酌加運費)

原著者 英國謝爾特馬

譯述者 李毓芳

發行者 商務印書館

印刷所 上海商務印書館

總發行所 上海商務印書館

分售處 商務印書館

北京 天津 保定 奉天 吉林 龍江
濟南 太原 開封 西安 南京 杭州
蘭州 安慶 蕪湖 南昌 九江 漢口
長沙 常德 衡州 成都 重慶 廈門
福州 廣州 潮州 香港 梧州 雲南
貴陽 張家口 新加坡

※此書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爪哇一瞥目次

第一章	一個真正的仙境	一
第二章	富饒的土地	一〇
第三章	東方的女皇城	一九
第四章	遠離塵囂	二九
第五章	精神的花園	三八
第六章	爪哇的火山	四九
第七章	爪哇的水	五九
第八章	爪哇的中部	六九
第九章	宮庭中的各事	七七
第十章	各種娛樂	八七

第十一章 公衆的宴會……………九六

第十二章 美術和工藝……………一〇四

爪哇一瞥

第一章 一個真正的仙境

爪哇 (Java) 是荷屬東印度 (Dutch East Indies) 中最重要的海島；但是，人們若在尋常的地圖尋到牠，不留心地圖上的比例尺，就要以為爪哇是不足齒數的一個小島。其實，和馬來羣島 (Malay Archipelago) 所屬的若干海島比較，爪哇實在不能算頂大。婆羅洲 (Borneo)、蘇門答臘 (Sumatra) 和西里伯 (Celebes)，統比爪哇更大，可是爪哇的面積，比較尼德蘭 (Netherlands) (即荷蘭)，大約要大四倍；而且是尼德蘭的最富庶的殖民地。爪哇的人口增加得很快，在本世紀之初，已經超過三千萬。內中可分為三派：純粹的爪哇人居在中部，蘇丹人 (Sundanese) 居在西部，馬都拉人 (Madurese) 居在東部。在歐洲的僑民中，自然是荷蘭人佔最多數；在東方的僑民中，中國人因為他們

經營了許多事業，很受特別的注視。

爪哇土人的身軀都是矮小，行動堅實而溫和。他們的皮膚，差不多都是褐色；面貌卻尙美俊，雜有淡黃色的光彩，面皮的顏色和那已經成熟黃色蘭薩特 (Lansat) (是一種小漿菓，形狀和梅子彷彿，滋味卻是不同。) 的外殼很相像。他們有一種衣服，喚做袈郎 (Karon)，是把一幅闊布圍繫在腰際，布的下端垂蕩着，或是提高圍在膀臂的下方；在他們的服制之中，袈郎是居於首要的地位。婦女們去到公衆的場所，不論在甚麼時候，都得再加上一件袖管更長或較短的短衣，大都又披着一條肩巾；這肩巾伊們披在身上，有許多的用處。伊們的頭上，照例不插戴首飾，都是空無所有。但是，男子們必得用一方頭巾包住頭髮，並得依照隨時流行的式樣，紮成種種不同的折褶，這是表示尊崇的。在袈郎接合縫的後面，更須插一柄克列司 (Kris) (匕首的一種)，否則，便以爲裝飾不完備了。不論男女，所處的地位越高尙，對於裝飾也越發考究。

而奢華。但是，在爪哇這種溫暖天氣的地方，又必須揀選輕便的物件，拿來裝飾。年輕的爪哇人，逢着了節期，雖不需衣冠齊楚，卻也是不憚繁瑣，完全的穿著起來。六七歲的女孩子，隨着伊們的母親前往市場去時，臂上都得戴一隻或兩隻手釧，或是戴一串頸飾，這是獨一的裝飾；當那天氣晴明的早晨，我們走在街道上，便能瞧見伊們這種飾物映在日光中，射出閃爍的光彩。伊們的小兄弟，不但不著衣服，并且裝飾品也不帶的，專門捉蟋蟀來相鬪，這種他們算是極有興趣的玩意兒。在土人方面，小孩子們過的光陰都很快活，大人看待小孩也非常當心。土人們有一種普通的習慣；凡是已經結婚的人，生有子女以後，都得廢除他們的舊名，就要照小孩子的班輩來稱呼，譬如他們自己的稱呼，爲錫汀 (Sidin)，和錫納 (Sina)，從那時候起，他們的家人和朋友們，都稱呼他們做小寶貝的爹和小寶貝的媽 (Pa and Ma Kechil)，或是肥兒的爹和肥兒的媽 (Gemog)，錫汀和錫納的名稱就此不用，這可見他們對於嬰兒

的重視了。

爪哇土人都是回教徒，祇有島的西部的巴杜（Baduy），仍保持着差不多歷史以前的宗教的禮式。印度教亦仍留存在島的東部，這是印度教的最後的留存之地了。但是爪哇人當中最虔誠的回教徒，除了舉行哥蘭（Koran）經中所說的一切禮節以外，還是信仰他們古舊許多的神鬼。非常迷信的人，當不在少數；古代的靈魂說，至今也未曾消滅掉，以爲人類的事情，都是由許多神靈管理。這許多神靈能夠呼風喚雨；能夠使洪水氾濫；能夠使土地震搖；日月的循環升降，也是由於牠們的推移；牠們更能使海、山、和湖各安於指派的地位。牠們神鬼的稱呼，常借用印度教男神和女神的名稱，因爲牠們能使人崇拜，再加上古代的坡里內西亞（Polynesian）拜物教的餘勢，和一種相傳的死的禮拜儀式，便引出了種種的邪說：一隻噬人的猛虎，會得受人的崇拜，說是有好多人的已死的祖父曾經變做猛虎的；某種小鳥，能警告人將被賊偷，

和將被蛇咬；又有某種小鳥，能預示疾病和死亡。人們若能隨時注意，差不多每種禽獸和昆蟲都能表示有價值的消息，給人們當做行事的嚮導。花草樹木，也能暗示未來的事件；石頭也能表示預兆。至於做夢，更能表現先期的默示，這默示是仙境中目力不能瞧見的神靈發佈出來的，這神靈是站在人們和牠的怪異的樹林的中間。然而爪哇的人民都很自詡是回教徒，若做了一個海吉司（Hajis），那更自命不凡，非常高貴，回家去時，也得受親戚們的歡迎。這所謂海吉司當中有男有女，因服從回教經典裏的訓誨，曾往麥加（Mecca）聖地朝山進香，便很受土人們的特別崇拜了。還有假着往麥加進香的名義，竟有很多的人經營放債的生意；那不幸的貧窮的人，跌入了他們的掌握之中，他們便任意盤剝，絕無憐憫的心。但是祇要新添一個海吉司，無論如何總受人歡迎的。他們都是高視闊步，旁若無人，那班跟着的羣衆雖祇接觸着他們的袍邊，也必得施出自然的禮貌，禮貌這件事，爪哇人從上等社會起到最

下級的社會統很講究的。

爪哇土人，對於他們的貴族和曾做過政府屬下的高官的舊家後裔，都是十分信仰。荷蘭政府根據這種情況，使用他們本地的酋長，管理他們；再以荷蘭的官員管理這些酋長。在這種制度之下，政府的駐守官，或地方總督，以及副駐守官，恰如這移民家族中的親長，理事官——便是第一級的本地的酋長——正是年歲較輕的兄弟輩。理事官的產生，是從本地最有聲價的人物中選舉出來。他們手下，再有好幾個小酋長幫助他們理事。他們有應享的權利：如住宅前可以升掛荷蘭的國旗；他們出外時，可以用蔽陽（payong）（一種遮日傘）張蓋在頭頂上，或是張着隨在身後，蔽陽上面，有表示官階的記認；他們並可以用金製的什物箱，箱中裝着咀嚼檳榔的應用物件，個人用的唾壺，憩坐的墊蓆和手帕等等；這些鋪張都是表示他們在官場中所處的地位的重要。理事官用的蔽陽，都有一根包鍍金屬物的柄子。職位較卑的本地

官員用的蔽陽的柄子，卻是黑色或是白色。蔽陽的周圍都染成很光輝的顏色，當中並有繪畫。牠們經過普通的官署和社會的機關時，蔽陽儘管張開着，但若奉到政府的命令或其他種種法令時，卻必須很恭敬的收落下來。倘能得到政府的准許，可以佩戴金質的上賞（*son son*），或是全金和鍍質的蔽陽，那真是罕有而人人熱望的殊榮了。

土人們一生的行爲，都須遵從種種的習慣和舊規。那種種的習慣和舊規，都是最初從印度移居爪哇的印度人遺傳下來的。那時候距離現在，原已有好幾世紀，但是他們的偉大勢力，至今仍分明的存在着。那種種習慣和舊規可用『哈達特』（*hadat*）一個字包括，意思便是『行事的祖訓』。原來他們不論幹甚麼事，上自最關重要的事情，下至修剪指甲，以及修剪後把指甲埋入土中，都得遵守祖訓。他們雖有很願意幹的事，若違背了『哈達特』，那便萬不能幹；倘若冒昧竟幹了，他人定不能寬恕他們。又或有流行已久的事，個人的

意思，雖然反對，也必得依着去幹。關於這一點，曾經有過一段故事，便是一位理事官常常回答駐守官的話；當他意欲實行種種必需的改良時，他都得說道：『這個自然，干城（Kang-jen）（一種尊稱）是一些不錯的，這個必須改革。』後來，他若遲遲的不實行這必需的改革，人家請問他爲着甚麼原故，他又道：『干城是一些不會錯的，這是牠的意思，並不是我的意思啊。』這種墨守舊規的心理，委實不堪多所研究。倘有人和土人們做賣買，與其說實在話，不如預備一些虛偽的言語；因爲那賣買之間，常常包藏着欺騙的性質，東方人做賣買的感覺，思想和方法，本和西方人不相同的啊。土人充當僕役的，對於主人有一種特殊的現象；譬如，男主人要往俱樂部去，或是女主人要往店鋪中購物時，問他可曾落雨，或是尚有太陽，他雖然回答，卻有如未曾回答；因爲，他雖明知天正落雨，也不肯直說，他並非喜歡說謊，不過不肯反背主人們正要外出的意思罷了。所以，他的男女主人對於他講的話，和他心意的傾向，必須

已有了些經驗，纔能正確的明白。

爪哇人和蘇丹人都是十分溫和而寧靜的人民，口角是他們嫌惡的事。但是馬都拉人卻不然，性情很暴躁，受着了一些侮辱，是很難得，或竟不肯饒恕的。他們的心中都深深藏着傷害的對付，或不正當的損害；受着了一些細微的侮辱，憤燄便旺熾起來，定要尋仇報復。他們若受着同等階級上的同種人的一下重大打擊，原不放在心上，但是，若有一個歐洲人雖然很謙遜的觸犯着他，或是有人侮辱了他，他卻決不能容忍，定必立刻拔出他的克列司；否則，他先默記那人的錯處，經過好幾天，或好幾個星期，等到時機來了，便前去吸取仇人的血。到了這個時候，他必非常的狂喜，以爲他眼前的黑暗已經消除，他可以橫行無忌；他的意念中，各樣事情便都已忘卻，祇記着前去尋找他的仇人，因爲殺人的心過於迫切，他遂見人便殺，其實，有時候他的真正仇人已經逃走，被他殺死的卻是無辜的人。當他肆行殺戮的時候，從這裏的守衛處

到那裏的守衛處，便放起那驚人的烽火；膽小的人見了，知道禍事已到，都逃回家去，緊緊的把門關上，那些勇武的附近的人卻手執武器，幫同去追趕。那人倘被他們追趕上，並被捉住了，便難得有活命之望。各守衛處的人們都有一柄叉狀的武器，又齒的尖頭上有好多逆行的銳鉤；罪人被捕之後，倘掙扎想逃走，他們便用這武器攔阻，同時再把他拘禁在遠遠的地方，防他再來傷害他們。每逢這種殺戮事件發生時，爪哇的警察因過於放棄他們的職務，往往到場太遲，等到他們來到了殺人場上，那個殺人的罪犯早被那些自告奮勇的人用他們的槍和矛戳死，屍身已橫倒在地上了。

第二章 富饒的土地

爪哇是世界上最富庶的區域之一，人民又都是務農爲業；可是，他們着實缺乏能力，不能保持田產的豐足，這廣大的土地以內，竟時時發生糧食缺乏和飢饉之憂。這種特殊情形的表現，自然有一個原因。這原因便是移民建業

的制度；政府用強迫的手段，使土人們替歐洲市場栽種生產物，成熟之後，都交到政府的堆棧裏，然後運往荷蘭，高價賣出，政府獲利自然很是豐厚了。這種制度，當初是由包士奇伯爵（Count Van den Bosch）提議而實行的。他所以有這提議，是爲着應付荷蘭財政的困難。如今，這制度已經廢止了，祇有咖啡一項，農人們雖要求免除交付，拿咖啡的賣價作爲修築道路等費用，無奈政府不許，仍照舊例繼續辦理。不過土著的勞工們因受直接或間接的壓迫，一再要求，現在所獲的工資，已足穀贍養他們的身體和靈魂了。咖啡這個名詞，傳入土人們的耳朵裏，他們都當做是一個最不祥的聲音，因爲聽見了，便感觸着一種痛苦，——便是咖啡的生長是祇爲着政府的利用罷了。

爪哇人當中，有財力食米的，都把米當做主要的食物，米又是他們主要的收穫。祇因太拘執政府頒發的種米方法，生產額反見減少，不足供給消耗。爪哇雖然運米出口，大部分是上等的好米，而一方面又把較粗糙的米運進口，

進口的米的數量，比較出口的要超過許多。米原可種在平地上，也可種在水田中，但是若種在平地上，土人們用人工的灌溉法，總不能夠合宜，種在水田上，他們對於梯田灌溉卻有驚人的經驗，咖啡，茶葉，糖，烟葉，靛青，金雞納樹，胡椒，諸古律等等的種植和出口之權，現在幾乎完全操在那些公司的掌握中；那些公司都有歐洲人的資本。近來他們對於橡樹膠也十分注意了。

爪哇生產的水菓，大概都有厚硬的外殼，保護着富於漿汁的內容，這便是牠貨色出衆，負有盛名的由來。據一般人的評論，爪哇的水菓中，香味均佳，最能得到人的稱贊的，有的說是波羅，有的說是芒菓，又有的說是沙胡曼尼拉 (sawu manila)；——沙胡曼尼拉和一種大而很香的枸杞子，相差不多，——各執一說，誰也不能下一斷語。更有一種水菓，名叫杜蘭 (durian)，體積既大，味又絕美，雖是不喜歡吃水菓的人，嗅着了那香味，也得涎垂三尺。因爲這種水菓好像是波羅，芒菓，沙胡曼尼拉，和其他各種美味水菓的混合體，再比牠香